

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月13日上午9: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会议资料已于2019年1月10日通过书面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。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秦英林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，形成本次董事会决议如下：

一、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》详见2019年1月14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》详见2019年1月14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议案一、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公司于2019年1月29日召开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《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

见 2019 年 1 月 14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
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1 月 14 日